**单兵徒手队列动作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单兵徒手队列动作比武内容****100分** | **立正****(5分)** | 1、两脚跟未靠拢并齐，0.5分；2、方向不正，两脚分开大于或小于60°，扣1分；3、两腿不能挺直，扣0.5分；4、腰部挺不直，扣0.5分；5挺腹、蹶臀、含胸，扣1分；6、两肩不平，扣0.5分；7、颈部未挺直，歪头，扣1分；8、两眼未平视前方，扣1分。 |
| **稍息****(5分)** | 1、上体倾斜，扣1分；2、歪头，上体方向不正，扣0.5分；3、出脚时方向不准确，扣0.5分；4、出脚时动作慢，弯腿或弓膝盖，扣1分；5、出脚时上体前移过大，扣1分；6、收腿时身体晃动，耸肩，扣1分。 |
| **跨立****(5分)** | 1、左脚跨出的距离过大或过小，扣1分；2、收腿时身体晃动，耸肩，扣1分；3、两手后背位置不准，扣1分；4、跨出时上体后仰，扣1分；5、动作完成后，上体变形，扣1分。 |
| **停止间转法****(15分)** | 1、转体时低头，扣0.5分；2、转动时弯腿，扣0.5分；3、转动时身体晃动站立不稳，扣1分；4、转动时两臂外张，耸肩，扣0.5分；5、靠脚时弯腿、外扫、跺脚，扣1分；6、靠脚无力，扣0.5分；7、变换方向后，立正姿势不准确，扣1分。 |
| **行进与****立定****(30分)** | **齐步****(15分)** | 1、方向不正，上体晃动，扣2分；2、八字脚，扣1分；3、全脚掌着地，扣1分；4、腿、臂不协调，扣2分；5、步幅、步速不准确，扣2分；6、立定时身体向后仰，扣2分；7、立定靠脚时弯腿、跺脚、无力、不迅速，扣2分；8、靠脚放手不一致，扣1分；9、行进时精神不振，两眼未向前平视，扣2分。 |
| **跑步****(15分)** | 1、听到预令提臂不迅速，扣2分；2、第一步不能按动作要领跃出，扣2分；3、全脚掌着地，扣1分；4、摆臂时上下打鼓，肘部外张，扣3分；5、行进时身体不协调，扣2分；6、步幅、步速不准确，扣2分；7、立定时垫步，靠脚放臂不一致，扣3分。 |
| **敬礼****(5分)** | 1、右手抬起时划弧，扣1分； 2、手腕弯曲，手心外张过大，扣1分；3、右肘不到位，右大臂与两肩未成一线，扣1分；4、歪头，上体方向不正，扣1分；5、未注视受礼者，扣1分。 |
| **精神****面貌****(5分)** | 1、精神状态不好，扣2分；2、着装不符合要求，扣1分；3、姿态不端正，扣1分；4、警容不严整，扣1分。 |
| **动作协调性（30分）** | 根据整体动作中的腿、臂协调，行进时身体的协调性评定档次，优（26-30分）、良（21-25分）、及格（15-20分）、不及格（14分以下） |
| **备  注** | 以上易犯毛病每出现一次扣：0.5分——4分,总分100分。 |